國家發展研究　第八卷第一期
2008 年 12 月　頁 43-90

「義民史觀」之建構：析論台灣一八九五年（乙未）抗日戰爭中之義民軍統領丘逢甲與吳湯興

薛雲峰*

收稿日期：2008 年 9 月 30 日　　接受日期：2008 年 11 月 11 日

* 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候選人、玄奘大學講師。電話：0932666454，Email:dashy0331@gmail.com。

摘　要

一八九五年日本接收台灣之際，不少台灣人因不願被日本人統治，隨即以「義民」形式，集體組織武裝部隊與日軍對抗，這次戰役是台灣本島有史以來的最大規模陸上戰役，台灣史學家稱之爲「乙未抗日戰爭」。

有關於這場戰爭的論述，傳統上都從清帝國與日本之間的「甲午戰爭」談起，認爲台灣乙未戰爭是甲午戰爭的延續，因之，持「大中國史觀」者一般喜稱這些義民軍的抗日行動是基於國家民族大義；另一方面，持「台灣史觀」的學者雖多標舉這是一場「獨立運動戰爭」，但幾乎也都是從政治的角度解讀，其論域的相對客體仍是「大中國」。

無疑的，這兩種論述都相當程度的忽略了台灣人的主體性與多元性，因之，前者很難解釋「台灣民主國」的形成，後者則多忽略了參戰者的身份與立場，例如參戰者雖多爲「客家人」，但一般學者均吝於提及。

因之，本文擬從「草根史」的角度出發，參酌法國年鑑學派布勞岱爾的史學分析方法，據之提出「義民史觀」以解讀這場戰爭，文中將提及由台灣客家人在一七二一年首創的義民組織，在清領台灣期間成了一股穩定社會的主要力量，而這種發自民間的自衛性武力組織也正是台灣乙未抗日戰爭的主力部隊。

關鍵詞：台灣民主國、乙未戰爭、客家、義民、義民史觀

壹、前言

一八九五年（乙未）抗日戰役爆發，日軍登陸之後一路勢如破竹，一直來到桃竹苗的客家庄才首嚐嚴重的挫折，此時因「紳民憤恨」而倉促成立的「台灣民主國」（連橫，1985），早已隨著「總統」唐景崧潛返清帝國而名存實亡，但台灣本島的抗日運動這時才正要如火如荼的展開，其中，又以桃竹苗客家庄的戰事最爲可歌可泣。

如今事隔一百多年，如果不刻意強調，一般人恐怕都不清楚當時台灣民主國三巨頭，即總統唐景崧、副總統丘逢甲以及獨撐大局的南澳鎮總兵劉永福都是客家人（羅香林，1969）；在桃竹苗力拒日軍南下的桃園胡阿錦以及竹苗三秀才吳湯興、徐驤、姜紹祖等人也都是客家人，當然，這些客家人的抗日動機及行徑都可受公評，未必都萬人景仰，但無論如何，他們都是客家人。

不過，吾人仍不禁要問：是什麼樣的動機使這些客家人命都不要的誓與日軍週旋？又是什麼緣故使得大多數有關「乙未抗日」或「台灣民主國」的論述都甚少提及「客家」？

「客家」，是乙未年台灣人抗日的主要力量，但過去在大中國史觀的論述下，客家人的抗日行動多常被描述成一種「民族自救運動」，「是中國抗戰的原史」（王曉波，1988：1-5），但這種說法未免陳義過高且幾與事實不符，且一般史學著作也鮮少提及「客家」二字；另外，近年來在強調「台灣主體性」的史觀論述下，「客家」也有意無意被邊緣化，例如提到台北城陷後的乙未抗日時，常見的寫法如：「接下來的，則是以台灣子弟兵爲主體的中南部各地抗日游擊戰」（李筱峰，1999：100）、或如「主體勢力是以各村落、街鎮之仕紳爲首……吳湯興與邱逢甲同是苗栗附近銅鑼灣出身的仕紳」（黃昭堂，1993：200），或「由本地人子弟所結成的義民軍，就是抗日游擊隊」（史

明，1980：257）。

論述者都相當程度的吝於指稱這些抗日人士是「客家人」或與「客家」有關；「客家」於是被「台灣」、「本地」等名詞稀釋概括掉，或被地名如苗栗、新竹等模糊取代掉。

事實上，在諸多學術界前輩的研究中，已指出參與乙未抗日戰爭的民間戰士，大多都是仕紳、富豪的上層階級（黃昭堂，1993），抗日的主要動機即在於「保衛桑梓」（蕭新煌，2001）；換言之，抗日是行動，扶清是口號，但爲了「抵禦現狀的可能劇烈變動」才是抗日者的動機與目的。

這種現象從客家人在台灣首創義民組織即可見一斑。清帝國統治台灣二百一十二年，惟早自康熙六十年（1721）發生朱一貴事件之時，南部六堆的客家人爲了自保，即號召鄉民自組義民武裝團體（丁光玲，1994），由於這類可臨時動員的地方自衛性武力，能迅速平定擾亂地方安靖的各種動亂，因此台灣其它地區隨後都爭相仿效。當然義民團體中的成員可能良莠不齊、也不一定都會行「義」事，但就乙未抗日戰爭前的社會背景及武裝動員能力來看，「義民」才是抗日的主角。

因此本文擬以「義民史觀」重新解讀乙未抗日戰爭，並舉抗日秀才吳湯興及台灣民主國三巨頭之一的丘逢甲事蹟爲例。

至於本文所稱的「義民史觀」，意指從長時段的社會背景中，發展出客家人爲「抵禦現狀可能的劇烈變動」乃首創義民組織，而後成爲清領期間的台灣主要社會特徵之一。本文的用意可說是用「草根史」（grassroots history）的途徑嘗試還原當時的社會真相（黃煜文，2002）。事實上，以「義民史觀」的角度，應更能正確理解乙未年及其之後發生在台灣各地的抗日運動風潮，且不管是不是發生在客家庄。

貳、文獻回顧：關於一八九五（乙未）抗日戰爭之相關論述

「歷史教育是形塑民族認同與國家認同的重要手段，任何一個國家在形塑其民族認同與國家認同時，歷史教育與歷史教科書所扮演的角色是無可取代的」（彭明輝，2001：207）。亦即，當敘事者帶著既定的立場或觀點去陳述一個歷史事件時，事實上就是在建構一種意識形態，或說，一種「史觀」。

它至少用來表達敘事者對該事件的觀點，或是進一步的傳播這個觀點，使之成爲一種「常識」或「共識」，甚至試圖建立共同的信仰或價值體系。如同史學家艾瑞克．霍布斯班（Eric J. Hobsbawn）所說，「歷史作爲一種民族主義者、種族主義者或基本教義派會加以運用的原料，如同罌粟是海洛因的原料一樣，對於各種意識形態來說，過去（past）是一種基本元素，或說，是最必要的基本元素」（黃煜文，2002：24）。

那麼，台灣乙未抗日戰爭向來如何被看待呢？

一、兩種史觀

就乙未年抗日事件而言，漢文化圈內史家們的論述大抵不脫「一個主軸、兩大意識形態」，或者說，兩種「史觀」：一是「大中國史觀」，另一是以「台灣主體性」爲基調的觀點，簡稱「台灣史觀」（陳芳明，1992）。一個主軸指的是：這兩者論述的共同基準點都是從「台灣民主國」與「大中國」（清帝國）的連帶開始談起，尤其是清日交涉馬關條約的過程以及抗日領導者丘逢甲、劉永福等人的身份及文告。

不同的是，「大中國史觀」者的基本態度，是認爲乙未事件無非

就是中國人反對日本帝國主義入侵的「民族自救運動」，認爲抗日者的動機及目的，最終是要回到大一統的中國脈絡裡（王曉波，1988），所以就會有「湯興集健兒……望北而誓曰：『是吾等効命之秋也，眾皆起』」之類的想像（連橫，1985：1034）。

持「台灣史觀」者則認爲，乙未抗日運動「因爲，台灣民主國實質上仍是中國的一部份」（許極燉，1996），所以不會得到國際承認等具體成果，領導者在實際運作上也含有投機成份，只是它意外觸發了不少的後果，例如它是形成「台灣人意識」的起點（黃昭堂，1993）；或說，它在國際慣例上確定台灣領土已「法理上」的脫離中國（戴天昭，2002）。

持「大中國史觀」的例子比比皆是，例如，「一部台胞抗日史，不但是中國民族自救運動的原點……也是中國抗戰史不可分割的一部份」（王曉波，1998：10）；再如，「追溯台灣抗日運動的發生，從中日甲午戰爭，馬關議和失利割讓台灣，到『台灣民主國』的成立與台灣人民的反制，其發展的基調，是中華民族橫遭敵國外患的欺凌，與民族禦侮的延續」（林國章，2004：142）；此外，國民黨政府遷台之後所主導編纂的各地方志，全部都是這種論調，吳湯興甚至還被送進忠烈祠（*苗栗縣志人物志*，1974）。

持「台灣史觀」的論述近年來有增多的趨勢，但至少在這個事件中，由於它也繞著「大中國」的「主軸」上轉，所以也容易對當時參與該事件的人或事或物，產生抽象式的聯想或描述，難免失真，例如「『台灣民主國』的成立，與其說是台灣抗日運動的開端，不如說是中日馬關議和交涉的延長」（吳密察，1994：33）。兩種史觀至今各執一詞，纏鬥不休。

二、史學分析

前述兩種史觀爭論不休的癥結，應是都忽略了如法國年鑑學派所

亟欲避免的盲點，就是歷史學與社會學的不可分割性，對歷史結構的分析「必須透過歷史時間、歷史空間以及歷史的整體性來掌握」（高承恕，1992：95-124）。

或如年鑑學派健將布勞岱爾（Fernand Braudel）的觀點：「日常生活的習俗與細節雖然沒有大理論可言，但它反映了大多數人在長時期內反覆進行的行爲，這種細微但重要的動態變化過程，是建構某個時代社會經濟史的絕佳材料，但卻因其細微反而被歷史學者忽視」（賴建誠，2004：50）。

所以在歷史的研究方法上，布勞岱爾主張應該從最底層的日常生活環境、使用的物品來追蹤人類生活史的變動，而不是像過去一樣，從上層往下建構觀點。就眾所皆知，布勞岱爾對史學分析的一大創見，就是他把歷史時間分爲短時段（事件史）、中時段（變動趨勢）和長時段三個分析單位；同時他也把歷史空間分爲核心、半邊陲與邊陲地區，由此構成了布勞岱爾的「整體歷史」觀。

所謂短時段，也稱作事件史，在布勞岱爾的史觀裡，這類事件處於最邊緣的地位，如政治、人物、戰爭、革命等，但卻是傳統史學的核心；布勞岱爾不把人和事作爲歷史的中心議題，而是以大環境、結構變遷作爲歷史的主角，強調非人身的、集體性的歷史面向，這就是一般人對布勞代爾「事件性史觀」的印象。

所謂中時段，也叫「變動趨勢」，可以用 10～50 年的「變動趨勢」來當作歷史的單位時間，這個單位時間主要應用在對社會經濟史的週期和結構分析上，例如景氣循環或物價起伏等，也可把它擴大應用在農民情勢、領主情勢或革命情勢等非經濟面的分析上。

所謂長時段，也叫長時段史觀，是以世紀或幾世紀作爲歷史單位時間，意指歷史上長期不變和變化極緩的現象，如地理氣候、生態環境、社會組織等等。布勞岱爾認爲只有長時段史觀才構成歷史的深層結構，因此，歷史學家只有借助研究長時段的歷史現象，才能從根本

上把握歷史的總體（高承恕，1992；賴建誠，2004）。

至於歷史空間方面，布勞岱爾提出了「經濟世界」的觀點，這個觀點基本上打破了過去以政治或文化爲藩籬的界定方式，而以一個經濟交換體系作爲分析的單位。它的一個特點是，它容許不同文化與信仰的商人，在這個經濟圈內相互交流；這個圈子的活動雖然也受政權變遷的影響，但他們的主要關懷是經濟活動上的利潤，對政治的認同感較低。此外，布勞岱爾認爲經濟世界有三項特徵：(1) 可以畫出一個確定的地理疆界，就像需要有海岸線來界定海域一樣；(2) 每個經濟世界都有一個核心點，是那個世界裡最富饒的重心與主宰；(3) 每個經濟世界曾各自構成一個層級階序性的結構（賴建誠，2004）。

換言之，「唯有從長時期的角度來看，我們才能察覺核心與半邊陲、邊陲間的關係、而這歷史空間上的關係也正是形成了一種“結構的限制”（structural limits），它決定性地影響了該地區的物質生活、思想、制度乃至於整個歷史實體的存在」（高承恕，1992：107）。

1895 年發生在台灣的乙未抗日戰役，戰事的核心地區在台灣，若用布勞岱爾的史學分析架構來看，可說是短時段的「事件史」；在此之前發生的清、日「甲午戰爭」或台灣在諸列強交涉過程中的定位，雖可視爲中時段的變動趨勢，但按布勞岱爾的說法，這個變動趨勢爲基礎的歷史觀察並不具洞識力，也不足以解釋爲何有大量的台灣客家人投入抗日殊死戰中。

本文因此基於對台灣長時段的社會背景觀察提出「義民史觀」，以闡釋乙未年的台灣人尤其是客家人爲何甘於冒死抗日的原因。事實上，義民及其組織是清領台灣二百多年間的普遍社會現象，伊能嘉矩稱之爲「自治獨立之一種屯田兵組織也」（伊能嘉矩，1985，上卷頁273），亦即，義民是一種兼具軍事與經濟體的單位。本文據此長時段的社會背景以分析台灣乙未抗日戰爭，應更能解釋乙未抗日戰士們的立場與作法。

參、丘逢甲與台灣民主國

一八九四年清帝國與日本因朝鮮發生東學黨之亂，兩國都以鎮亂爲由向朝鮮半島出兵；當年八月，清、日終於爆發軍事衝突，史稱「甲午戰爭」。但兩個月不到，日本即殲滅清帝國駐平壤的陸軍及北洋艦隊進而搶攻遼東半島；清帝國於是尋求歐美列強斡旋議和；至此，整件事都不干台灣人的事。

翌年，一八九五年歲次乙未，三月間，李鴻章在慈禧太后密授得以割讓台灣作爲與日議和的前提下，兩國代表於四月十七日在日本下關簽定和約，將「台灣全島及所有附屬各島嶼」割讓日本（戴天昭，2002）。

一直被矇在鼓裡的台灣仕紳在和約未議定之前，即因傳言四起而群情騷動，有人紛紛透過管道想到中國避難（喜安幸夫，1989），有人則向署台灣巡撫唐景崧抗議「台民何辜，致遭歧視」（吳密察，1994：6）。

當時，「三月（筆者按：指清曆）棄臺信益急，臺人惶懼」（思痛子，1997：48）。中，丘逢甲對朝廷有意棄台的反應更是激烈，於是他「首建自主議」並在新竹登壇誓眾並貼出告示，公開呼籲「議立民主國，開議院，製國旗」；而朝廷的動作後來也果如其料，「四月（指清曆）和議成，卒棄臺灣；朝命率兵民內渡」（思痛子，1997：48）。

此處特別要值得一提的是，依思痛子寫於丙申年的《台海思慟錄》（1896）所載，丘逢甲公開演講並貼出告示倡議建立民主國的時機，當在馬關條約未議和之前；也就是說，丘逢甲並非如一般通說所認定的那麼對清廷「死忠」，可以說，丘逢甲早就心存「謀反」或「獨立」之意。

一、丘逢甲三階段抗日獨台

丘逢甲在清日馬關條約簽訂前，即不時在公開演說時向群眾力陳：

> 吾臺孤懸海外，去朝廷遠，不帝甌脫，朝廷之愛吾臺，曷若吾臺人之自愛。官兵又不盡足恃，脫一旦變生不測，朝廷遑復能顧吾乎？惟吾臺人自爲戰，家自爲守耳。否則，禍至吾日，祖宗廬墓之地，擲諸無何有之鄉，吾儕何以爲家耶（江瑔，1994：375）。

丘逢甲在光緒十五年（1889）中進士之後，寧可回台灣當個鄉紳教書匠也不願意留在中國當官，原因除了他認爲當個「窮京官」未必較得利之外（楊護源，1997：23），由前述中，也可以看出他就是把台灣當家，因爲祖先就埋在這裡；如果家園受到威脅，他也告訴大家：千萬不要對朝廷寄望過深，就算是不惜武力一戰，還是得靠自己保護家園；這無異也就再一次凸顯了台灣客家庄典型的「義民精神」：天高皇帝遠，要保鄉衛梓就得自己來。

此外，丘逢甲在〈舟次登萊間書感〉一詩中寫道：

> 魯連恥帝秦，田橫羞臣漢。海上懷古人，登舟發浩歎（*丘逢甲遺作*，1998：67）。

以及在〈蟲豸詩〉中所寫的：

> 食君食亦徵，不惜爲君起。衣被徧蒼生，誰憐積勞死（*丘逢甲遺作*，1998：54）。

其實，丘逢甲的五十首〈蟲豸詩〉幾乎篇篇都在諷罵清廷的吏治；所以，此處至少初步說明了他的抗日行動中，扶清應是口號，但爲了

爲了避免劇烈的現狀改變損及台灣人的利益（或說其個人利益也無妨），才是他的動機與目的。

於是，丘逢甲的作法大致採取了三個步驟：第一步是以其個人影響力發動輿論壓力，並透過唐景崧半要脅的要求清廷廢約再戰，以正視台灣人的權益，若可行，台灣人也願意奉清廷爲正朔；第二步是希望列強出面干預，台灣人若能自主，台民也不惜以島上資源回饋保台的列強；第三步就是兩者都行不通時，那就獨立以「議立民主國」。

丘逢甲的第一步，如馬關條約簽定的翌日（四月十八日，清曆三月二十四），他說（引自楊護源，1997：46-47）：

> 割地議和，全臺震駭。自聞警以來，臺民慨輸餉械，固亦無負列聖深仁厚澤，二百餘年之養人心、正士氣，正爲我皇上今日之用，何忍一朝棄之？全臺非澎湖之比，何至不能一戰？臣等桑梓之地，義與存亡，願與撫臣誓死守禦。若戰而不勝，待臣等死後，再言割地。皇上亦可上祖，下對百姓也。如日酋來收臺灣，臺民惟有開仗。工部主事統領全臺義勇丘逢甲謹率全臺紳民上陳。

丘逢甲的第二步，在俄德法三國干涉還遼，但清廷仍堅持棄台時之後（四月二十八日，清曆四月初四），他逼唐景崧向清廷表態（*清光緒朝中日交涉史料選輯*，1997：233）：

> 茲據紳民血書呈稱：『萬民誓不從日，割亦死、拒亦死，寧先死於亂民手、不願死於日人手。現聞各國阻緩換約，皇太后、皇上及眾廷臣倘不乘此時將「割地」一條刪除，則是安心棄我臺民；臺民已矣，朝廷失人心，何以治天下？查「公法會通」第二百八十六章有云：「割地須商居民能順從與否」；又云：「民必順從，方得視爲易主」

等語。務求廢約，請諸國公議，派兵輪相助；並求皇上一言，以慰眾志而遏亂萌。迫切萬分，哀號待命。乞代奏。

丘逢甲的第三步，就是在當年五月十五日（清曆四月二十一日），丘逢甲與諸仕紳商議之後挾唐景崧之名發出的〈台民佈告書〉（引自吳密察，1994：23-24）：

竊我臺灣隸大清版圖二百餘年；近改行省，風會大開，儼然雄峙東南矣。乃上年日本肇釁，遂至失和。朝廷保兵恤民，遣使行成；日本要索臺灣，竟有割台之款?事出意外。聞信之日，紳民憤恨，哭聲震天。雖經唐撫帥電奏迭爭，並請代台紳民兩次電奏懇求改約，內外臣工俱抱不平，爭者甚眾；無如勢難挽回。紳民複乞援于英國，英泥局外之例，置之不理；又求唐撫帥電奏，懇由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商請俄、法、德三大國並阻割台，均無成議。嗚呼！慘矣。查全台前後山二千餘裹、生靈千萬，打牲防番，家有火器；敢戰之士一呼百萬，又有防軍四萬人，豈甘俯首事仇！今已無天可籲、無人肯援，台民惟有自主，推擁賢者權攝台政。事平之後，當再請命中朝作何辦理。

倘日本具有天良，不忍相強，台民亦願顧全和局，與以利益；而臺灣土地政令，非他人所能干預。設以干戈從事，台民惟集萬眾禦之；願人人戰死而失台，決不拱手而讓台。所望奇材異能，奮袂東渡；佐創世界，共立勳名。至於餉銀、軍械，目前盡可支持，將來不能不借資內地。不日即在上海、廣州及南洋一帶埠頭開設公司，

> 訂立章程，廣籌集款。台民不幸至此，義憤之倫，諒必慨爲佽助；泄敷天之恨，救孤島之危！並再佈告海外各國：如肯認臺灣自主、公同衛助，所有臺灣金礦、煤礦以及可墾田、可建屋之地，一概租與開闢，均沾利益。考公法：讓地爲紳士不允，其約遂廢；海邦有案可援。如各國仗義公斷，能以臺灣歸還中國，台民亦願以臺灣所有利益報之。台民皆籍閩、粵，凡閩、粵人在外洋者，均望垂念鄉誼，富者挾貲渡台，台能庇之，絕不欺淩；貧者歇業渡台，既可謀生，兼可泄忿。此非台民無理倔強，實因未戰而割全省，爲中外千古未有之奇變。台民欲盡棄田裏，則內渡後，無家可歸；欲隱忍偷生，實無顏以對天下！因此搥胸泣血，萬眾一心，誓同死守。倘中國豪傑及海外各國能哀憐之，慨然相助；此則全台百萬生靈所痛哭待命者也。特此佈告中外知之。

這三個步驟是依發生日期的先後舖陳，可見丘逢甲早已謀定而後動，他的用意便是設法保持台灣的現狀，要不也得讓衝擊減到最低。因此在確定清廷無意廢約之後，由丘逢甲及其主導的全臺義勇軍可說早已做了最壞的打算，一方面仍設法尋求列強外援的可能，若否，則不惜走向獨，即「台民惟有自主，推擁賢者權攝台政」。

另一方面他也「義正嚴辭」的扶清，讓當時台灣最高行政長官唐景崧不得不留在台灣做「人質」，以取得日後守土備戰的正當性。接著五月二十三日，丘逢甲等人便挾唐景崧發表「台灣民主國自主宣言」，並電告各國要求承認（吳密察，1994：30-31；許極燉，1996：178）：

> 照得日本欺凌中國，要求割讓我國土臺灣，台民曾派代表入京請願，未獲挽留……吾台民，誓不服倭，與其事

> 敵，寧願戰死。爰經會議決定，台灣全島自立，改建民主之國，官吏皆由民選，一切政務從公處置。但爲禦敵及推行政事，必須有一元首，俾便統率，以維秩序而保安寧，巡撫兼署台灣防務唐景崧夙爲人民所敬仰，故由會議公推爲民主國總統。公印業已刻成，將於初二日（五月二十五日）巳時由全台紳民公呈，凡我同胞無論士農工商，務須於是日拂曉齊集籌防局，隆重行禮。幸勿遲誤。
>
> 全台人民公告

兩天之後的五月二十五日，丘逢甲等人更進一步把唐景崧推上「總統」之位，於是這個以抗拒日本佔領台灣的「台灣民主國」，可說就在丘逢甲「早有預謀」的情況下誕生了。

二、丘逢甲的抗日立場

從丘逢甲的詩文中，或許更能一窺他的想法和抗日立場。在他年少時據說曾一日作成百首〈台灣竹枝詞〉（*丘逢甲遺作*，1998；陳漢光，2000），其中三首：

> 之一：唐山流寓話巢痕，潮惠漳泉齒最繁，二百年來蕃衍後，寄生小草已深根。

詩意很清楚，依丘逢甲的看法，台灣的漢族移民雖來自中國的潮惠漳泉，但來到台灣二百年之後，就算當年只是寄生的小草，如今也已深根台灣了，他鄉早已是故鄉，台灣才是他的家。

> 之二：自設屏蕃番海濱，荒陬從此沐皇仁，將軍不死降王去，無復田橫五百人。

這首詩怪罪清康熙皇帝把台灣甌脫小島納入版圖，也埋怨施琅的不識大體，宛如田橫與劉邦爭雄時，因韓信大將軍背信攻齊（田橫根據地），終導致田橫飲恨。丘逢甲此詩頗有責備施琅多事之意，要不然台灣早已自立爲一國。

之三：師泉拜後陣雲屯，夜半潮高鹿耳門，如此江山偏捨去，年年芳草怨王孫。

師泉，指施琅曾在莆田平海天后拜完媽祖後率千軍萬馬攻打台灣，把台灣這塊美麗寶島平白送給清國，惹得這塊土地上的生靈怨恨到如今。同前詩一樣，「東寧才子」丘逢甲若不是對東寧獨立建國別有好感，就是對清國統治特別反感。

僅就這三首詩而言，持「大中國史觀」者，若硬要送個「抗日保台民族英雄」或「愛國詩人」之類的頭銜給丘逢甲（安然，2005），怕是張冠李戴；或者，若要說他「懦弱」或「不戰而逃」，怕更是深深誤會他了。君不見，他的《嶺雲海日樓詩鈔》（丘逢甲，1994）收錄了一千六百多首詩，其中至少就有一千首是西渡中國之後的懷台之作，句句悲涼無奈（*丘逢甲遺作*，1998）。例如：

《有書時事者爲贅其卷端》之一：人間成敗論英雄，野史荒唐恐未公。古柳斜陽圍坐聽，一時談笑付盲翁。之二：此局全輸莫認眞，東南風急海揚塵。世間儻有虯髯客，未必扶餘別屬人。

《離台詩》之一：春愁難遣強看山，往事驚心淚欲潸。四百萬人同一哭，去年今日割台灣。之二：虎韜豹略且收藏，休說承明執戟郎，至竟虯髯成底事，宮中一炬類咸陽。之三：捲土重來未可知，江山亦要偉人持。成名豎子知多少，海上誰來建義旗？

由此可見，西渡後的丘逢甲仍心心念念的想著台灣，想著義旗，也一直想著要「捲土重來未可知」。

此外，若仔細讀丘逢甲的詩作，也不難發現他在詩作中經常引虯髯客、尉佗（南越武帝）、鄭延平和田橫等人的典故，這些人的共通點就是：不願給「中國」管。例如（*丘逢甲遺作*，1998）：

平生願作虯髯客，人道才如李藥師，獨對丹青灑雄淚，
不曾眞受美人知。

誰能赤手斬長鯨，不愧英雄傳裡名。撐起東南天半壁，
人間還有鄭延平。

魯連恥帝秦，田橫羞臣漢，海上懷古人，登舟發浩歎。

終築朝漢臺，未預誅秦會。呂雉不能臣，偉哉南武帝。

在在都說明，他的「故國」在台灣，歷史上的漢人也沒有非要同屬一國的道理。

肆、義民軍統領吳湯興

一八九五年乙未抗日期間，由台灣民主國官方正式封爲義民軍統領者有兩人，一是台灣民主國副總統丘逢甲（黃昭堂，1993），他亦身兼「義勇統領」（思痛子，1896／1997）；另一是丘逢甲的客家同鄉吳湯興，曾獲唐景崧頒授「統領台灣義民各軍關防」（陳漢光，2000：62-63）。這兩人可說是乙未抗日戰爭的兩大重要靈魂，儘管後世對兩人的評價不一，但他們都是客家庄傳統的「義民首」。因之，了解這兩個人的背景及抗日動機，應更能貼近台灣乙未抗日戰爭的史實。

一、一八九五（乙未）年之前的吳湯興

依一九九五年苗栗縣銅鑼鄉吳氏祖堂管理委員會編纂的《相岐公派下族譜》記載，銅鑼吳家的來台祖相岐公是廣東梅縣渡海來台的第十四世，他在「清朝乾隆年間獲官准渡海來台灣，慎選本樟樹庄，現今苗栗銅鑼樟樹村七十一號，地理爲乙山兼卯，蟹形勝地安家落戶，官拜軍功正六品」。

吳相岐生有二子吳魁璉與吳魁琮，魁璉生有四子，其中以吳琳芳因開墾樟樹林及石圍牆而聞名地方；生員吳湯興則系出魁琮一脈，爲吳氏來台第十九世孫，吳家歷代都有人獲取國子監生、國學生、貢生、監生或生員之類的功名（羅運治，1996）。

另據《重修苗栗縣志》人物志（2006）所載，「吳琳芳，監生，祖籍廣東嘉應州，生於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歿於清咸豐元年（1851），享年 66 歲。乾隆年間，其祖住居彰化大社庄（今台中縣社口），爲地方富豪。後因粵閩反目，孤掌難鳴，無法繼居其地，拋棄家產田業，遷居銅鑼灣。清嘉慶十二年（1807）因大庄原住民借地銀債無可償還，乃將其社有地打鹿場－即今銅鑼樟樹村一帶之地，付于琳芳開墾，遂移住于樟樹林，而成爲樟樹林開關之墾主，地方有力紳耆」（陳運棟，2006：172）。

兩相對照之下，可見銅鑼樟樹村的開發有兩種不同的說法，吳氏家譜指的是吳相岐在乾隆年間已獲官方批准開墾，但歷次修纂的苗栗縣志都指稱是吳琳芳主導，扞挌之處或許有待詳查考證；但兩者較爲一致的說法，即吳氏一家自吳琳芳的祖輩即遷居銅鑼灣，當不難推斷吳氏家族至少自嘉慶年間以後，已是當地深具影響力的墾主、仕紳。

至於有關吳氏十九世吳湯興的背景介紹，依陳漢光（2000）記述，稱「吳湯興字紹文，苗栗銅鑼灣人（係籍梅縣蕉嶺高惠鄉），父湯四（號悅來），避太平軍亂來台入贅吳氏，生四子湯興爲長，未久悅來

返原籍；其母努力經商，供湯興讀書費用。湯興性頗聰慧，有卓見，孜孜於學，弱冠小試，即進秀才。娶妻黃氏，因生活欠佳，乃設教鄉中，鄉人信仰甚篤」（陳漢光，2000：132-133）。

陳漢光的說法再配合吳氏族譜的敘述，就成爲目前一般了解吳湯興出生背景的通說。也就是說，吳湯興的父親名字叫湯四，自中國避難來台後入贅銅鑼吳家，和吳昌明的二女兒吳秋妹生有四個兒子，長至幼分別是湯新興、湯新蘭、湯新河及湯新漢；湯四（悅來）在新興年幼時即返回原籍，也因昌明的長子吳仕能無嗣，湯新興因此過繼給吳仕能，族名吳興官，後爲因應科舉改名爲吳湯興，所以吳湯興的名字具有母父雙姓（羅運治，1996）。

至於前清官方對於吳湯興的記載，在目前既存的檔案中，至少有兩篇明確的記錄（*淡新檔案*，1986，編號 TH 13208_051_00_00_1~3），一是光緒十四年五月一日，由五品銜台灣府埔裡社通判署新竹縣正堂方祖蔭，所呈送的「造送帶丈紳士續送履歷暨未送履歷之紳耆總理以及複丈員紳司事各名冊稿」（附錄一）；另一是光緒十五年十月六日也是由方祖蔭呈送的「台北府新竹縣辦理清賦升科出力紳同總理各銜名擬求保獎清冊」（附錄二）。

在前一個檔案中，吳湯興的身份是「生員」，由於他幫官方丈量土地有功獲官方褒揚；後一個檔案中，吳湯興幫官方清理賦稅有功，由方祖蔭稟告朝廷欲將吳湯興由「六品頂戴附生」請賞到「五品頂戴」。至於諸生，如生員、貢生、廩生或附生，即民間俗稱的「秀才」。

綜上所述，吳湯興是一位在地方上擁有相當名望與財富的仕紳，但在日軍佔台之際，他竟情願拋家棄產的冒死與日本佔領軍週旋，而不是像台北福佬商人辜顯榮或苗栗苑裡商人王加芳一般（*重修苗栗縣志*，2006：259），競與日軍妥協並引日軍入城。兩相對照之下，吳湯興選擇以武力捍衛鄉梓的動機與作法，確實值得探究。

二、日軍接收台灣

吳湯興參與抗日戰役，發生在一八九五年日本政府欲接收台灣之際，當其時，一群由台灣仕紳主導前清官員發起的「台灣民主國」運動，正如火如荼的展開。吳湯興的事蹟與命運因此也與「台灣民主國」緊緊扣在一起。

台灣民主國於一八九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成立，與丘逢甲同爲苗栗客家人的吳湯興聞訊後立刻響應，吳湯興並在丘逢甲引薦下獲唐景崧授予「統領台灣義民各軍關防」，之後便回鄉募集義勇並佈署在新竹一帶準備對日作戰。

四天後日軍在台灣東北部的澳底登陸，從此開啓一八九五乙未年抗日戰爭的序幕。這場以「台灣民主國」爲開端的對日戰役，史家一般分爲三個時期，第一時期約從日軍登陸到六月九日攻陷淡水，爲期約 10 天；第二時期約六月十九日日軍南進到八月底攻陷彰化，爲期約 74 天；第三期約自九月十六日日軍設南進軍司令部直至十月十九日劉永福出走，爲期約 33 天；其後仍有零星戰鬥一直持續到一九〇二年（黃昭堂，1993；陳漢光，2000）。

關於第一期戰役，依《台海思慟錄》（1997）記載，日軍登陸後向三貂嶺挺進，途中遇駐軍曾喜照所統領的土勇二營，但曾營不戰即潰，唐景崧於是電令屬下吳國華率廣勇守三貂嶺，吳率軍至小楚坑（小粗坑）時，突遇日軍派到當地探路繪圖的前哨部隊，兩軍交戰結果，吳部隊擊斃一名日軍。不料，稍後趕來支援的營官包幹臣卻欲搶奪該日軍屍體呈給唐景崧邀功，吳國華聞言大怒立刻撤隊下山，棄三貂嶺不守。

六月一日，唐景崧再命吳國華等人兵分三路欲奪回三貂嶺，但吳國華反將部隊退至基隆，日軍因此進佔至九份。第二天，唐命內務大臣俞明震前往瑞芳督戰，結果俞受傷退回基隆。六月三日，日軍再迫

基隆，我軍退至獅球嶺，結果台勇與剛來台的廣東兵居然起內訌，「廣勇、土勇積不相能，睚眦尋釁」（思痛子，1896／1997：53），以致當天傍晚獅球嶺即被日軍所佔，基隆同知方祖蔭回台北要求唐景崧前往八堵坐鎮指揮，但被唐拒絕，改派黃德義派護衛營前往八堵，但黃德義去了八堵又坐火車回台北，向唐景崧說：「大雨不能駐營」（思痛子，1997：54）。

六月五日，唐景崧電調林朝棟、丘逢甲及楊汝翼支援，但未獲回應，翌日，唐景崧趁亂逃往淡水連夜搭船赴廈門，此時台北城開始大亂，潰兵四散，台北城的官營駐軍開始搜括公庫，搶奪錢財，殘兵四處竄跑，打劫老百姓，甚至放火把唐景崧的官邸燒掉。同一天，日本首任台灣總督樺山資紀從基隆上岸，台北城的富商們公推辜顯榮到基隆迎接日本人進城，鎮壓城內動亂（連橫，1985；陳漢光，2000）。

六月七日，日本軍隊在不費一兵一卒的情況下進佔台北城；六月九日，日軍以海陸並進方式攻陷台北地區剩下的惟一軍事基地－淡水，至此，在日本人的眼中看來，「台灣民主國」事實上等於已經瓦解崩潰；而樺山資紀也於十四日進駐台北，十七日宣佈始政（黃昭堂，1993；矢內原忠雄，2002）。

乙未抗日戰役的第二期，大約自樺山始政後兩天大規模發動日軍南進，日軍分兵兩路，一路向宜蘭挺進，四天之後，日軍在當地漢奸李望洋（舉人）、陳以德（秀才）等人迎接下即進佔宜蘭。

但另一路往南挺進的兩支日軍，一支循山道大科崁進，但嚴重受挫於由客家義民胡阿錦（嘉猷）、黃盛娘等人領導的客家抗日義軍；另一路循官道過桃仔園至大湖口的日軍，則嚴重受阻於由丘逢甲部屬吳湯興、丘國霖、徐驤、姜紹祖等人組成的客家義民軍，日軍的南進部隊自此遭遇到最嚴重的挫敗。

話說丘逢甲獲悉唐景崧逃離台北城之際，曾痛斥「吾臺其去矣！誤我臺民，一至此極！景崧之肉其足食乎！」（徐珂，1997：33），

於是丘逢甲返回南坎庄的駐地，繼續領導義民軍作戰，直到七月二十五日見事不可爲才依父母之命內渡。[1] 當時，陣前的作戰主力即是從苗栗出援新竹的吳湯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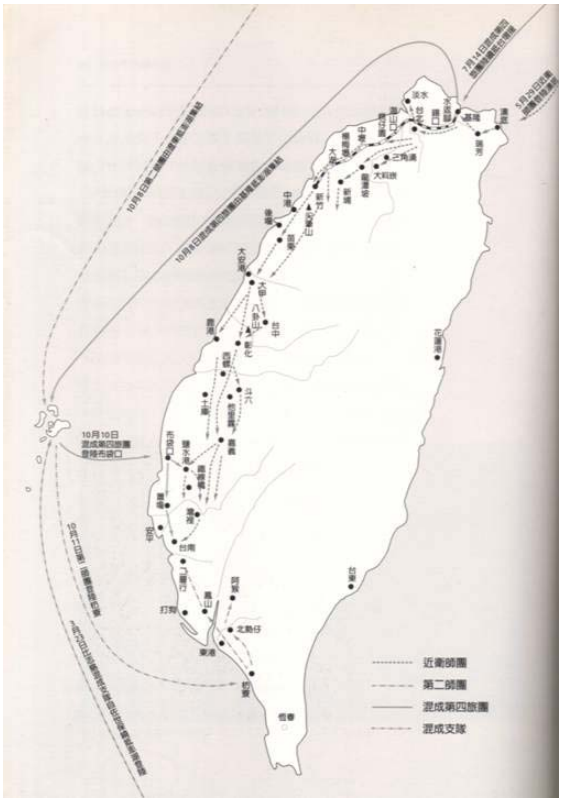

註：日軍進佔台灣路線圖。引自許佩賢譯（1995）。*攻台戰紀*（頁 66-67）。台北：遠流。

[1] 關於丘逢甲內渡之說，向來眾說紛紜。一般以連橫在《台灣通史》丘逢甲列傳中所述，認爲「景崧未戰而走，文武多逃。逢甲亦挾款以去」爲多；但近年經中國學者戚其章考證，認爲丘逢甲事實上還率領吳湯興等人抗戰，直至七月下旬因事不可爲才黯然離台，見戚其章撰，〈丘逢甲離台內渡考〉，取自網站：http://www.uc321.net/bbs/viewthread.php?tid=3187&extra=page%3D4，查閱日期：2008/8/20。

三、浴血抗日的吳湯興

吳湯興在民主國成立之初即獲唐景崧授予「統領台灣義民各軍關防」，台北陷於日軍之手後，吳湯興立即回鄉「大會鄉人盟誓，益作大言勵鄉氓」，以招募義軍（洪棄生，1993：6），吳湯興貼出告示後（附錄三），短短數天之內便募得數百名義勇，「鄉氓亦奧籍，咸不願屬倭，聽其言無不悅，則各搜器械，具饘糧備應用，湯興乃作義勇衣、樹義旗，置親兵，列營號」（洪棄生，1993：283）。

話說吳湯興成軍之後的頭一件事，便是北上駐守在新竹大湖口，他先與林朝棟的部下傅德星先行截殺自台北城竄逃南下的殘兵潰勇，六月十三日首次與日本的前哨偵察部隊在大湖口接戰。[2]

這次戰役，徐驤從東路前進，吳湯興與姜紹祖從西路往北推進，恰好與日軍相遇，日本人仗恃火力充足，開槍亂打，彈如雨下，卻鮮少命中，吳的部隊則擅長狙擊，彈無虛發，日軍因此敗退至中壢。

第二天，日軍整軍再與吳湯興等人作戰，兩軍自此相持數日；六月十八日，日軍重組「新竹枝隊」配備野砲及機關砲，翌日從台北南下佈署進攻；二十一日，吳湯興自大湖口出發，兩軍正面交戰於楊梅壢崩坡庄，丘逢甲的部屬丘國霖、徐驤及陳起亮各率一營從旁夾擊，日軍一時受阻，但接著日軍以砲兵掩護步兵前進，義軍各營終因餉械不繼退至大湖口；日軍再進迫，義軍據磚牆內力守，終因牆毀無可掩

[2] 有關吳湯興與日軍初接戰的詳情始末，可參閱吳德功的《讓台記》（1992）、洪棄生的《瀛海偕亡記》（1993）以及陳漢生的《台灣抗日史》（2000），但三書對於雙方接戰的時間地點有些微出入；以此戰爲列，洪本記爲 5 月辛卯，即西曆 6 月 13 日，地點在大湖口官道上；陳本爲 6 月 14 日，地點在今湖口與新埔交界之羊喜窩；吳本之地點則爲楊梅壢，而其自註的日期即原本有誤，如「（清曆）5 月 22 日（西曆 6 月 13 日）」，見《讓台記》，頁 130）。經查，當日應爲 6 月 14 日。本文此處採陳本與洪本的綜合性描述。

蔽，邊戰邊走的向西南退至新竹城。[3]

吳湯興到了新竹市之後，曾以軍令要求城內的富紳預繳一年租稅輸軍，結果原本就袖手旁觀的竹塹城富紳們，此時群情譁然，吳湯興看到這種情況，再衡量日軍已逼進，乃率義軍各營退出城外；六月二十二日晚間，日軍進佔新竹城，知縣王國瑞連夜潛逃；二十三日，日軍反向北上向新埔枋寮進攻，結果行至荖埔溪橋（在今之竹北市）時遭埋伏的義軍襲擊，義軍打死日軍官兵各一名，擄獲兩匹馬。

日軍不甘受創，六月二十五日整軍再大舉進攻枋寮庄，吳湯興與丘國霖獲悉後，立即出兵率數百名義勇自城外的客雅山進攻新竹西門，首尾不能兼顧的日軍只好又後撤回新竹城應戰，並以四門野砲將義軍拒於西門外，一部份義軍則自十八尖山向西門支援，不過雙方都無進展，僵持數小時之後即各自收隊。

吳湯興等人的部隊此時再因餉糧不繼撤回苗栗駐地。此時日軍則深感台北和新竹之間仍有諸多義軍出沒阻路，於是把重兵放在掃蕩台北新竹之間的義軍行伍，暫停了南征計劃。

不過，胡嘉猷、蘇力以及江國輝等人，另分別在安平鎮（今桃園平鎮）、三角湧（今台北三峽）以及大科崁（今桃園大溪）等地帶領義軍抗日，也讓日軍們疲於奔命、損失慘重，戰事一直持續到七月中旬；這段期間也正好讓新竹以南的義軍有了喘氣的機會。

回到苗栗的吳湯興認爲新竹不守應與發不出軍餉有關，因此向台灣知府黎景嵩求助，黎景嵩則令苗栗知縣李烓先徵一年份的田賦給吳湯興充當軍餉，但「苗栗民皆願納，而苗栗知縣李烓不願，亦急徵是年賦，遂相齟齬」（洪棄生，1993：286）。

黎景嵩不知所如何是好，因此請苗栗當地的仕紳協調，但爭執卻

[3] 以上戰情可參閱吳德功，《讓台記》，頁 130-131；洪棄生，《瀛海偕亡記》，頁 284-285；及陳漢光，《台灣抗日史》，頁 76-78。

越演越烈，兩人甚至還都向劉永福互控對方的不是。李烓指責吳湯興冒功請餉，認爲前軍勝仗都是徐驤打下來的，所以要求劉永福收回吳的義軍統領關防，改由黃南球接任；吳湯興也備文指責李烓不適任，要求撤換苗栗知縣，劉永福則表示會幕僚派親信吳彭年「到地查明核辦」（吳德功，1992：137）。

當時吳湯興統領的新苗軍駐防大致如下：

> 除衛中隊營一營隨身差遣外，其餘徐驤一營扼紮北埔，會同傅德興、姜紹祖防守枋寮沿山一帶，邱國霖一營扼守尖筆山沿山一帶，張兆麟一營分守三環水流東，陳超亮一營駐防深井，黃景嶽一營仍守苗栗」（引自陳漢光，2000：59）。

與此同時，駐紮苗栗者尚有新楚軍的楊載雲，陳澄波以及傅德星所募的義軍；義軍們在整頓行伍之後，便相約第二次進攻新竹城。七月九日晚，苗栗義軍分三路進擊，吳湯興攻南門，陳澄波攻西門，傅德星攻東門，楊載雲在後方接應，徐驤及姜紹組也各領隊伍跟進。吳湯興和傅德星分路合進欲至十八尖山，日軍從虎頭山出截，楊載雲則從側翼夾攻，日軍不敵敗退；義軍因此佔據十八尖山與虎頭山砲攻新竹城。

日軍稍後由前田少佐率步兵及砲兵各二個中隊欲搶回山頭，結果日軍不斷上攻、又不斷被義軍攻下山，如此反覆數回，吳湯興終因日本援軍大增而收軍撤退。陳澄波的隊伍則在客雅溪畔遇襲，澄波帶隊轉入甘蔗園內，結果義軍不出，日軍也不敢進入蔗園，雙方就這樣僵持到各自引軍收隊。

徐驤此時也由牛埔庄趕到城東與日軍作戰，見日軍兵多砲強亦轉入竹林內；同樣的，日軍也不敢入，只能環竹林射擊，徐驤則兵分前後二路欺誘日軍，雙方如此週旋數小時沒有結果，最後也就各自收軍

撤退。

比較不幸的是姜紹祖一軍，姜的行伍在東門城遭遇日軍，結果隊伍被衝散，姜紹祖看見十八尖山正打得火熱，迫不及待的從某民宅屋頂放槍，結果引來日軍圍剿，姜紹祖因而被俘。不數日，紹祖獲家人保出，但他也再招勇迎戰，最終仍「死於亂鎗之中」。[4]

吳湯興等人這次雖然沒能收復新竹城，但苗栗的客家義軍們卻士氣大盛，所以一直到七月底爲止，吳湯興也數次率隊再攻新竹城，日軍數次欲南攻也分別受阻於新竹香山及苗栗尖筆山的義軍。大約與此同時，劉永福也已指派吳彭年爲統領、李維義爲副統，由李惟義先率 700 名七星旗軍前往苗栗支援，並與楊載雲、陳澄波、傅德星的義軍營合爲新楚軍。

不過到了八月六日，戰事逐漸吃緊，日本山根少將率一路繞道從東面的新埔經樹杞林推進到水尾庄，途中雖有傅德星及陳澄波率隊迎戰，最後仍不支潰守。翌日，日軍再以兩個支隊分別進攻枕頭山及鵝卵面，以作爲進佔尖筆山的準備；八日，右翼搶佔枕頭山的日軍由徐驤迎戰，左翼搶佔鵝卵面的日軍由吳湯興應戰，但兩路義軍均戰況不利，邊走邊戰。吳湯興當晚退至尖筆山，日軍亦不敢追。

不過第二天八月九日，山根少將指揮三個聯隊及三艘軍艦，分別攻擊尖筆山和頭份街，由李惟義及楊載雲出戰迎敵，不幸的是，楊載雲中彈身亡，李惟義也不支敗走，日軍佔領尖筆山及頭份街。

八月十日，吳彭年親至苗栗督戰，但所帶之兵僅約三百人，於是急令徐驤招土勇，但還沒成軍，日軍已大軍壓境；八月十二日，北白川宮能久親王親率兩個旅團圍攻苗栗，十三日兵分三路，左路由川村少將自中港出發，右路由山根少將從頭份街出發，中路由能久中將親

[4] 關於姜紹祖之死，亦眾說紛云，本文此處採吳德功的描述。吳德功，《讓台記》，頁 132。

攻苗栗，吳彭年則率徐驤、吳湯興在後壟（今苗栗後龍）與日軍力戰。

此戰中，吳彭年帶領的管帶袁錦清及幫帶林鴻貴因當場戰死，吳彭年因此決定撤守並與徐驤退至牛罵街（台中清水），吳湯興也偕父母眷屬退至彰化，知縣李烓則逃到梧棲港趁機內渡；第二日，日軍佔領苗栗。

八月二十一日，日軍進佔大甲，二十四日再分兩隊前進，其中一隊經牛罵頭到大肚溪；由吳湯興、徐驤、李邦華及沈仲安等義軍接戰，義軍們且戰且走也迭創日軍，但最後還是敗走彰化。

此時的彰化除了原有的駐勇之外，還湧入羅樹勛統領的新楚軍、吳彭年統領的七星軍以及吳湯興、徐驤的新苗軍，不過吳湯興的部隊卻因沒有領到軍餉而鬧事，「敗兵索餉，環府門而譁」，黎景嵩只好請吳彭年兼領新苗軍，在吳彭年「張軍幄，曉將校以大義」之後，軍心才稍安定，然後請吳湯興、徐驤、李士炳、沈福山及湯仁貴各率一營駐守八卦山一帶（連橫，1985：977）。

八月二十六日，能久中將親率鮫島少將、山根少將等一行十餘人偵察八卦山，恰被義軍發現，義軍自八卦山發砲攻擊，導致日軍將領多人受傷，民間傳說能久及山根均於此受重創，不日而入鬼籍。

日軍因爲意外損兵折將，第二天深夜乃集結全師團的力量圍剿八卦山。八月二十八日凌晨開始，日軍三面圍攻八卦山，李士炳、沈福山及湯仁貴據八卦山抵禦，黑旗將王德標率七星軍支援，日軍受創甚多。但李士炳、沈福山及湯仁貴未久便戰死，王德標亦負傷。

此時，吳彭年在山下的市仔尾督戰，不願部屬欲保護他離去，仍堅持上山作戰，可惜彈如雨下，吳彭年身中數槍墜馬而死。清晨的彰化城至此已亂成一團，居民四處亂竄。但吳湯興仍「手一槍，束草履，麾義民出禦」，但「所帶卅人爲行人所擠，不得進」（洪棄生，1993：291），吳湯興於是想繞過東門城上山應敵，卻意外在城門附近中砲身亡。

當日上午八時許，日軍即佔領彰化城，見到有著軍裝看似敗戰而回或中途相遇者，都予擊殺；上午十時許，日軍更在辜顯榮帶領下入據鹿港；這已是辜顯榮第二次引日軍入城了。直到中午之後，日軍才「封刀止殺」，當時彰化城三面皆被日軍所圍，義軍們如徐驤、王德標等人都從西門退出彰化，知府黎景嵩趁亂遁逃（陳漢光，2000；吳德功，1992）。

此時，吳湯興的妻子黃賢妹聽說丈夫已戰死，悲憤之下投水自而死（吳德功，1992），惟依苗栗縣志（1974）記載，黃賢妹其實投水未死，但被救起之後，她仍「不食以殉，年僅二十七歲」（頁 52）。

註：吳湯興與日軍接戰地點。取材自許佩賢譯（1995）。*攻台戰紀*（頁 66-67）。台北：遠流。

以「台灣民主國」爲主軸的乙未年抗日戰役自此進入第三期，不過劉永福困於軍費無著且諸多戰將相繼陣亡，日軍又以海陸兩軍步步

進逼，在連下大莆林、嘉義等地之後，劉永福一度曾想請託英領事向日本請和，但遭到拒絕。最後在十月十九日晚間，劉永福偕子及宿將舊部搭乘德商輸船內渡廈門（*攻台戰紀*，1995：407-408）；「台灣民主國」從此走入歷史。

四、吳湯興的抗日動機

以吳湯興具名留下的文獻並不多，大抵只有兩篇，首先是他在獲得唐景崧授予義軍統領大印之後，所貼出的招募義軍告示，如下（附錄三）：

統領台灣義民等營吳，爲出示曉諭事：

照得本統愚昧無知，謬蒙前撫憲唐委統全台義民，事繁責重，蚊負堪慮，惟當此台北已陷于倭夷，土地人民皆遭其荼毒，聞倭奴據後，則田園要稅、房屋要稅、人身要稅，甚至雞犬牛豬無不要稅，且披髮左　鑿齒雕題，異服異言，何能干居宇下？本統領惻然不隱，志切救民，故不憚夙夜勤勞，倡率義民義士，以圖匡復，以濟時艱。爾等踐土食毛，盡屬天朝赤子，須知義之所在，誓不向夷，尚祈各庄各户，立率精壯子弟，須修槍砲戈矛，速來聽點，約期剿辦弁倭奴。本統領開誠布公，甘苦共與，繼不敢妄自尊。但軍令宣嚴，方能殺敵致果，並望眾志戳力同心，一團和氣，不可互相殘殺，不可挾釁尋仇，並不可觀望不前，各安各業。如有倚強欺弱，妄殺無辜或肆行擄掠、糾黨劫財，定軍法嚴辦，決不姑寬。合行曉諭，爲此示，仰各庄義民等一體遵照毋違，特示（引自陳漢生，2000：63）。

這篇告示有許多值得注意的地方，首先，他說明自己具有「官方授權」的身份而且官銜還不小，用意除了抬高他個人的權威性外，另一方面也訴說日軍佔台的嚴重性，同時爲了提高募軍的效率以及闡述成軍的必要性，他就必須說明整個事件與大家有著非常密切的切身性。

所以他說，日本人來了以後，「田園要稅、房屋要稅、人身要稅，甚至雞犬牛豬無不要稅」。言下之意是說，清帝國的稅賦已經夠重了，日本人來了以後會更嚴重，連雞犬牛豬都要打課稅。至於他所說的，「爾等踐土食毛，盡屬天朝赤子」，恐怕就是一般「大中國主義者」者最喜歡引用的句子，用以讚賞或批評抗日義民都是心向中國。

但如果接下去看他說的「須知義之所在，誓不向夷」，就頗耐人尋味，因爲他強調的是「義」，而不是「忠」；另一方面，如果要得到清朝官員襄助軍餉或免去事後叛亂罪的究責，說說這類的場面話也是可以理解的。例如台灣民主國人士也都說過或寫過類似的話，尤其是丘逢甲，篇篇血淚的也要把清帝國拉攏在一起。吾人若從他擔任「義民首」的角度來看，就不難理解他是用盡各種方法來抵禦現狀的劇烈改變，保鄉衛梓而已。

吳湯興另留下一篇向黎景嵩請餉的稟文，如下：

> 統領台灣義民各軍五品銜生員吳：竊生員所招之義民先鋒辦勇二千名，編爲五營，除衛中隊營一營隨身差遣外，其餘徐驤一營扼紮北埔，會同傅德興、姜紹祖防守枋寮沿山一帶，邱國霖一營扼守尖筆山沿山一帶，張兆麟一營分守三環水流東，陳超亮一營駐防深井，黃景嶽一營仍守苗栗，俱係扼要隘口，至憲台撥來之新楚勁勇等營，均由楊統領分撥南隘頭份各處，其陳澄波一營，係固守

中港，此外別無成營之勇，可以調遣。雖義民尚有數萬，然草野農夫，散即爲民，聚則爲兵，只可應敵，未能調防。現查大湖口、關子河、後壟、通宵、香山各處尚多咽喉重地，無營駐守，未免空虛，應請憲台再撥精勇二三營 ，星夜撥隊前來，以資守禦，當此軍情吃緊，瞬息千變，務請俯准派撥，庶免疏虞。又陳澄波一營所守中港一帶，更爲扼要三隘。該營早既成軍，其按月應領之薪餉，係由台灣縣分局答應籌撥，並請諭飭該局速籌解用，源源接濟，仍飭多備一營餉糧，俾陳澄波添募數百名，厚其兵力，壯其聲威。禦侮折衝，庶無將寡兵微之虞。該處委係通衢要道，非仗雄兵鎮守，難期有備無虞，除飭陳澄波認眞防守，聽候調撥外；理合具文稟請，伏乞憲台察核，恩准施行（引自陳漢生，2000：94-95）。

吳湯興在這篇稟文裡，除了報告上級他的軍隊部署狀況之外，更清清楚楚的說明了義民軍二、三百年來一貫的的特性，首先他說：「義民尚有數萬，然草野農夫，散即爲民，聚則爲兵，只可應敵，未能調防」，這是說明義民的主要成員是草野農夫，他們具有可民可兵的特性。

但爲什麼「只可應敵，未能調防」呢？這是因爲大家只對保衛自己的家園有興趣，除非被追著跑或需要殲敵，否則跑到別的地方去保護人家的家園，義軍們的興趣不大。畢竟，他們不是募兵，頂多算是臨時傭兵，而且如果沒有酬勞，他們是不幹的；例如前文所述，當吳湯興的部隊退到彰化之時，因爲關不了餉，義軍們也就老實不客氣的「環府門而譁」。

其次，如果軍酬沒有問題，吳湯興就有把握陳澄波在軍情吃緊的情況下，也能順利添募到數百名義軍，以「厚其兵力，壯其聲威。

禦侮折衝，庶無將寡兵微之虞」。

再者，他也認爲義軍們個個都驍勇善戰，不輸官營兵將，所以他說：「該處委係通衢要道，非仗雄兵鎮守，難期有備無虞」；就是在他心目中，義軍等於雄兵。

所以乙未年抗日的失敗，實在不必苛責說：「台灣民主國失敗的最大癥結，在於內部獨立建國的主觀意識太弱」（李筱峰，1999：101）。因爲面對強大的日本正規軍，台灣義民軍敗戰之際除了投降之外，大抵只有兩個選擇：一是繼續打到死，一是留住性命、他日捲土重來。只是，吳湯興選擇了前者，丘逢甲選擇了後者；但兩人都是了不起的「義民首」。

伍、義民史觀之提出

台灣自清朝統治初期一直到吳湯興抗日時的兩、三百年之間，民變頻繁，俗話說：「三年一小反，五年一大亂」。但據學者統計，清廷領台 212 年期間（1683～1895），全台有案可查的民變至少有 107 起，械鬥至少 125 次（許達然，1999），大規模的械鬥有 38 次（黃秀政，1995），由此看來，清領台灣的兩、三百年來，居住在台灣這塊土地上的人，可說是隨時隨地的都在準備搏命打架。

爲了不被打死或被消滅，全台各地幾乎都有非常態性的自衛性武力，即義民組織，這個組織創始於南部的六堆客家庄，而後遍及全台（伊能嘉矩，1985：272、499-503）。至於義民的性質及功能，各台灣方志中及文獻中有不少記載，如《安平縣雜記》（佚名，1993）：「大抵自林爽文至咸豐三年林弓、李石之變，閩、粵紳富之仗義急公者，均以義民旗著名」，「凡嘉、彰著名紳富，均爲義民首，領義民隨大軍以勦賊」（頁 103）。

也就是說，「義民」，是台灣在清領時期普遍的社會現象，無論

客家或福佬地區都設有這類民間組織。它的特徵在於：「有能糾集鄉壯殺賊來歸，即爲義民，將旌其功，以示鼓勵」（藍鼎元，1993：8）。這段記述的意義也就是本文強調的：只要社會現況發生劇烈變動，如械鬥、民變或會黨叛變，生活在台灣地區的民眾，大多都會組成這類抵禦性的義民組織。這種保鄉衛土的精神，可稱爲「義民精神」，以這個角度看待台灣史，即本文所謂的「義民史觀」。

一、義民緣由

「義民」一詞最早見於《尚書・多方》，書云：「惟天不畀純，乃惟以爾多方之義民，不克永于多享」，注云：「天所以不與桀，以其乃惟用汝多方之義民爲臣，而不能長久多享國故」，所以，這裡指稱的「義民」，是其它諸候國的臣民，並非忠於當時周成王的中央政府；若以《論語・爲政》：「見義不爲，無勇也」，而孔安國注：「義者所宜爲也，而不能爲，是無勇也」的說法，「義」指合宜、合理、應當要做的行爲之意，孔子這句話譯成白話文就是：「遇到應該要做的事而不做，就是無勇」。

所以，對周朝中央政府以外的多方（各國）諸侯來說，他們也只是做他們認爲本來應該要做的事，儘管其結果是「不克永于多享」，但他們仍是「義民」；類似的例子不勝枚舉，例如明末遺臣張煌言在聯合鄭成功反清時曾「募義民築塘捍之」，[5] 惟當時中央政府已歸清廷所有；當然，歷代上也不乏從官方立場以「義民」來褒揚百姓或民間組織的例子，這些人有捐糧的、有打仗的也有胡鬧的，例如「于謙撫河南、山西，修其政・……且定納穀千五百石者，敕爲義民」、

[5] 李瑤，〈浙中閣部諸臣列傳〉，《南疆繹史》卷二十二，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二種。

[6]「世宗令義民出穀二十石者，給冠帶，多者授官正七品，至五百石者，有司爲立坊」、[7]或如「時有劉文煥者，廣濟人，與兄文煇運糧愆期，當死，兄以長坐，文煥詣吏請代，叩頭流血，所司上其狀，命宥之，則兄已死矣，太祖特書「義民」二字褒之」。[8]打仗部份則如宋金之戰時，「河東、河北山砦義民，引領舉踵，日望官兵之至，以幾以時而言之，中興之兆可見」；[9]至於胡鬧的，就像「（光緒）二十六年，「義和拳事起，載漪等信其術，言於太后，謂爲義民」。[10]

「義民」一詞雖由漢民族帶入台灣，但它在台灣有其獨特的意義與發展。台灣首次出現義民當在清康熙六十年（1721）的朱一貴事件，主要是因應民變事件產生的民間自發性組織；關於該事件始末的記載大抵有：

1.《平臺紀略》（藍鼎元，1997）：「方朱一貴作亂時，有下淡水客莊民人侯觀德、李直三等建大清義民旗，奉皇帝萬歲牌，聯絡鄉壯拒賊」（頁 20）

2.《續修台灣府志》（余文儀，1993）：

---

6 〈食貨三漕運〉，《新校本明史》卷七十九 志第五十五。中研院漢籍全文資料庫，網址：http://www.sinica.edu.tw/~tdbproj/handy1/。

7 〈食貨二賦役/賦役/振米之法〉，《新校本明史》卷七十八 志第五十四。中研院漢籍全文資料庫，網址：http://www.sinica.edu.tw/~tdbproj/handy1/。

8 〈孝義〉，《新校本明史》卷二百九十六 列傳第一百八十四。中研院漢籍全文資料庫，網址：http://www.sinica.edu.tw/~tdbproj/handy1/，查閱日期 2008/11/28。

9 〈宗澤〉，《新校本宋史》卷三百六十 列傳第一百一十九。中研院漢籍全文資料庫，網址：http://www.sinica.edu.tw/~tdbproj/handy1/，查閱日期 2008/11/28。

10 〈列傳一 后妃／文宗后妃／孝欽顯皇后〉，《新校本清史稿》卷二百十四。中研院漢籍全文資料庫，網址：http://www.sinica.edu.tw/~tdbproj/handy1/，查閱日期 2008/11/28。

> 康熙六十年，總督滿保題准：朱一貴等倡亂臺灣，佔踞郡縣、侵犯南路，義民李直三、侯觀德、涂文、邱永月、黃思禮、劉魁才、林英泰、鍾國、林文彥、賴君奏等密謀起義，誓不從賊；於四月二十二日，先遣艾鳳禮、涂華等赴府請兵．五月初一日，府治失陷．各義民隨於五月初十日糾集十三大莊、六十四小莊，合粵之鎮平、平遠、程鄉、大埔、閩之永定、武平、上杭（筆者按：閩之此三縣均爲客家庄）各縣之人，共一萬二千餘名，於萬丹莊豎立「大清」旗號，連營固守，又以八社倉廒貯粟一十六萬餘石，遣劉懷道等又帶領鄉社番民固守倉廒。各義民糾眾拒河，嚴守一月餘，不容賊一人南渡淡水。（頁 450）

3.《平臺紀事本末》（佚名，1997）亦記有：「朱一貴之難，粵人李三直等糾義民拒賊，號爲懷忠里，建忠義亭表其功」（頁 20）。

4.《鳳山縣采訪冊》（盧德嘉，1993）：

> 制府滿保將爲首起義諸民，現拔李直三、侯觀德、邱永月、劉庚輔、陳展裕、鍾沐華、鍾沐純爲千總，賞銀九百五十兩、米三百石、綵段一百疋，旌其里曰「懷忠里」，諭建亭曰「忠義亭」，優恩蠲免差徭（立碑縣門，永爲定例），奉旨從優議敘，給臺地守土義民劄付一百一十五張，引兵殺賊義民劄付三十六張，擒賊義民劄付二十三張」（頁 269）。

其實，陪同朱一貴作亂的也有客家人杜君英率數萬名客家人反清（藍鼎元，1997），可見當時造反的是什麼人都有，但協助平亂的下

淡水莊六堆客家庄首創的義民組織卻意義非凡，「義民」從此成了全台各地爭相仿傚的保鄉衛梓組織。

自朱杜反清之後，清領台灣期間，各地若發生民變擾民事件，除了客家人高舉義民旗之外，福佬人也不遑多讓，原住民更屢有建功，例如：

1. 雍正十年（1732）的吳福生事件（盧德嘉，1993）：

> 侯心富等，籍貫亦廣東。雍正十年，南路奸匪吳福生等乘機糾眾作亂，心富等糾同港東、西二里義民萬餘人，分駐防守八社廒，上淡水則鍾南魁、陳治豪、陳石揚、鍾泰英等統眾二千餘人守之，萬丹街、放索社、茄藤社則林宣拔、何紹季、張日純、曾啓越等統眾四千餘人守之，下淡水龍肚崛則李炳鳳、涂廷琛、李紹珀等統眾二千餘人守之・冷水阮、搭樓社則林有仁、鄭元雯等統眾八百餘人守之・又分劉伯成、鍾瓊祥、林石德等千餘人防禦篤嘉、武洛、羅漢門等處。（頁 270）

在這段記述中，明白點出當時參戰的義民軍有來自下淡水的客家人、上淡水的平埔族民和附近的福佬人。大家有志一同的抵禦吳福生，無非就是爲了保鄉衛家，防止生活現況因民變而遭致劇烈變動。

乾隆五十一年（1786）的林爽文事件：

> 廈門同知劉嘉會稟報：「查訊鹿仔港回棹商船，鹿仔港亦有泉州、興化、廣東客民各用布書寫『義民』字樣，共相守護」（*欽定平定臺灣紀略*，1997，上卷頁 115）。

《平臺紀事本末》（佚名，1997）中也有：「粵人謝尚紀、鍾瑞等自嘉志閣（筆者按：苗栗平埔族）招集義民數千人攻之，殺賊目黃阿寧、林日光，餘賊遁去」（頁 13）；「泉人林湊、黃邦……

等三十餘人爲首，率眾數千人，聲言數萬。又招粵民助之。推署守備陳邦光、千總帥挺爲主，赴彰化討賊」（頁 15）；「將軍福康安分遣社丁往諭屋鱉十八社生番，令其堵截賊眾入山道路」（頁 60）；「將軍福康安重賞瑯嶠各社番眾，令其堵緝內山隘口」（頁 65）等記載。

也就是說，林爽文於彰化起事之後禍及南北，當時參與這場戰事的義民包括閩、粵及各番社，尤其嘉義、彰化一帶的漳、泉籍仕紳，更有不少人擔任「義民首」以募勇，可以說，當時除了林爽文自已的部隊之外，全台更是掀起一場全民抗暴運動。

接下來規模較大的民變，如陳周全、蔡牽以及戴潮事件等，[11] 在在都可以看到閩、粵以及原住民組成義民軍抗敵的事蹟，也如《臺灣生熟番紀事》所說：「朱一貴、林爽文、蔡牽、朱濆等侵犯臺疆，所爲勦滅驅逐者皆借土勇、社番之力」。（黃逢昶，1992：1）

綜上所述，「義民」其實就是清領時期，安定台灣社會的一股主要的力量，它雖然不是常態性的組織，但隨時都可經由官府的召募或地方仕紳的號召而隨時成軍，如《安平縣雜記》（佚名，1993）所載：

> 義民每月餉費不過六八銀三元，由官籌給，並畀火槍、戰器、棚帳等物……亦有地方紳富自己招募義勇從大軍以殺賊，不費公帑……其蹈義而死者，則奏立旌義祠，歲春秋致祭焉……大抵自林爽文至咸豐三年林弓、李石之變，閩粵紳富之仗義急公者，均以義民旗著名。（頁 103-104）

當然，由於它的主要成員除了佃農之外也有不少遊民（劉妮玲，1983），所以它本身也存有讓社會治安不穩定的因子；因此，台灣史

[11] 這些事件可參閱伊能嘉矩，《台灣文化志（上卷）》，頁 473-490。

上的一個弔詭便在於：「民變」大多來自這塊土地上的人民，且客家人、福佬人及原住民都有；但民變也大多由這塊土地上的「義民」來協助平定，這些協助平亂的義民也是客家人、福佬人及原住民都有。

站在良民以及官方的立場，當然是民變越少越好，義民越多越好，如《彰化縣志》（周璽，1993）錄有：

> 臺地五方雜處，游手之徒，本非良善。負販食力之輩，一旦地方有變，無他營生，其相率而爲賊者此民，其向義而從軍者亦此民。故欲散賊黨以殺其勢者，惟招募義民，最爲上策。我軍多一義民，即賊人少一夥黨．其互爲消長者必然之勢也（頁 261-262）。

由此也可見，人民依存的經濟狀況良窳與台灣的政治安定與否，有著長期而密切的關連。

綜言之，「義民」是貫穿清領台灣時期的普遍的社會特徵，從康熙到光緒年間都一直存在著，尤其是客家庄，客家人不但會在抵禦外侮時化身爲「義民」，更把「義民」當作宗教信仰在崇拜且延續至今（羅烈師，2006）。

以此觀之，吾人若把一八九五乙未年客家人的抗日運動，視作是清領時期的最後一次義民大動員，理應是更貼近事實真相，也更能解釋吳湯興、徐驤以及姜紹祖等仕紳爲何甘於冒死抗日。事實上，由北台灣一路轉戰到南台灣的徐驤，最後也是到南部六堆號召義民軍，也獲得南部客家人的奧援（丁光玲，1994）。

陸、結論

本文從台灣民主國的創國始末及吳湯興的事蹟談起，試圖擺脫「繞著中國轉」的傳統史觀，並嘗試以布勞岱爾的史學分析方法，重建一

個認識近代台灣的在地觀點－義民史觀，亦即以貫穿清領台灣期間普遍成爲社會常態的「義民」組織及其意義，來解讀台灣史上發生的事件，應更貼近事件真相。

義民組識及其精神，是台灣自清初一直持續到日領爲止的普遍社會現象，就布勞岱爾的研究架構來看，也只有以這個「長時段」的現象爲基礎，才足以深度的探討同一塊土地上所發生的各種「短時段事件」，如台灣民主國的成立過程以及吳湯興等人奮不顧身的抗日行爲。

從這個觀點出發，甚至還可進一步分析乙未年及之後的抗日事件，不管該事件是否發生在客家庄。例如，與吳湯興同時期但不屬於台灣民主國號直接指揮的義民軍，如胡阿錦、江國輝及蘇力等人的抗日；以及劉永福內渡之後，林大北、簡大獅、陳秋菊、陳戇番、簡義等人的持續對抗（陳漢光，2000），一直到一九〇二年的鳳山林少貓不幸被日軍誘殺爲止，不管他們是不是客家人，本文認爲以「義民」觀點解釋他們爲何甘於冒死抗日，應是較爲客觀妥適的角度。

就這個意義來說，與其說當時的台灣人把日本人視作是「帝國主義入侵中華民族」，還不如說是義民們把日本領台當作如蔡牽、朱濆之流的「海寇民變」；只是，這個「民變」出乎眾人意料之外的難以對付。

綜言之，當時參與乙未抗日戰役的義民們，一般都不會否認自身是「文化上的漢人」，但也未必忠誠的想當「政治上的中國人」。長期生活在台灣這塊土地上的客家人、福佬人或原住民，所關心的無非是鄉梓鄉情，所以對於任何可能讓現狀產生劇烈變動的外力入侵，基於「義民」慣性，大家的反應若是很「義」憤填膺，也就理所當然了。

參考文獻

丁光玲（1994），*清代台灣義民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

王曉波（1988），*台灣史與台灣人*。台北：東大圖書出版社。

王曉波（1997），*台灣抗日五十年*。台北：正中書局。

王曉波（1999），*乙未抗日史料彙編*。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

史　明（1980），*台灣人四百年史*。台北：蓬島文化公司。

周憲文（譯）（2002），*日本帝國主下之台灣*。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矢內原忠雄，1929）

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主編（1991），*總督府檔案中譯本*。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主編（1993），*清光緒朝中日交涉史料選輯*。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主編（1996），*中日戰輯選錄*。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安　然（2005），*台灣民眾抗日史*。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

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91），*重修台灣省通志*。南投：作者。

日本文教基金會伊編譯（2001），*台灣不可欺記*。台北：文英堂出版社。（伊藤金次郎，1948）

李筱峰（1999），*台灣史 100 件大事*。台北：玉山社。

杜正勝（1999），*新史學之路*。台北：三民書局。

沈茂蔭主編（1984），*苗栗縣志*。台北，台灣大通書局。

吳密察（1994），*台灣近代史研究*。台北：稻鄉出版社。

吳密察（2004），*淡新檔案第一編行政*。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圖書館。

吳密察（2006），*淡新檔案第二編民事*。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圖書館。

吳德功（1992），*吳德公先生全集*。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林國章（2004），*民族主義與台灣抗日運動*。台北市：海峽學術出版。
周婉窈（1998），*台灣歷史圖說*。台北：聯經出版社。
周　璽（1993），*彰化縣志*。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思痛子（1997），*台海思慟錄*。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洪棄生（1993），*洪棄生先生全集*。南投：台灣省文獻會。
施家順（1995），*台灣民主國的自主與潰散*。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
徐　珂（1997），*清稗類鈔選錄*。台北：台灣大通書局
高承恕（1992），布勞岱與韋伯。收於蕭新煌、瞿海源主編，*社會學理論與方法*（頁 95-124）。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連　橫（1985），*台灣通史*。台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
許達然（1996），清朝台灣民變探討。收於台灣歷史學會編，*史學與國民意識論文集*（頁 41-211）。台北：稻鄉出版社。
許極燉（1996），*台灣近代發展史*。台北：前衛出版社。
許佩賢譯（1995），*攻台戰紀*。台北：遠流出版社。（日本參謀本部編纂，1904-1907）
陳芳明（1992），*探索台灣史觀*。台北：自立晚報社。
陳運棟主編（2006），*重修苗栗縣志*（*人物志*）。苗栗：苗栗縣政府。
陳漢光（2000），*台灣抗日史*。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
彭明輝（1999），*台灣史學的中國纏結*。台北：麥田出版社。
喜安幸夫（1989），*台灣抗日祕史*。台北：武陵出版社。
廖爲智（譯）（1993），*台灣民主國之研究*。台北：現代學術研究基金會。（黃昭堂，1970）
黃秀政（1993），*台灣史研究*。台北：台灣學生書局。
黃鼎松主編（1998），*銅鑼鄉志*。苗栗：銅鑼鄉公所。
張炎憲、陳美蓉編（1993），*台灣史與台灣史料*。台北：自立晚報出版。
楊護源（1997），*丘逢甲傳*。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劉妮玲（1983），*清代台灣民變研究*。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

李明峻（譯）（2002），*台灣國際政治史*。台北市：前衛出版社。（戴天昭，1971）。

蕭新煌主編（2001），*台灣客家族群史政治篇*。南投：台灣省文獻會。

羅運治（1996），吳湯興事蹟考證。*淡江學報* (35)。

盧建榮（1999），*入侵台灣*。台北：麥田出版社。

賴建誠（2004），*布勞代爾的史學分析*。台北：桂冠圖書公司。

余文儀（1993），*續修台灣府志*。南投：台灣省文獻會。

羅香林（1969），*劉永福歷史草*。台北：正中書局。

羅香林（1992），*客家研究導論*。台北：南天書局。

羅烈師（2006），*臺灣客家之形成：以竹塹地區爲核心的觀察*。未出版博士論文，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博士論文，新竹市。

黃煜文（譯）（2002），*來自底層的歷史*，《論歷史》（"*On History*"）。台北：麥田出版社。（Eric J. Hobsbawn（著））

趙干城、鮑世奮（譯）（1991），*史學導論*（"*The Pursuit of History*"）。台北：五南圖書公司。（John Tosh 著）

劉世安（譯）（2001），*歷史研究導論*（"*A companion of the Study of History*"）。台北：麥田出版社。（Michael Stanford（著））

附錄一

資料來源：*淡新檔案*。台北：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

附錄一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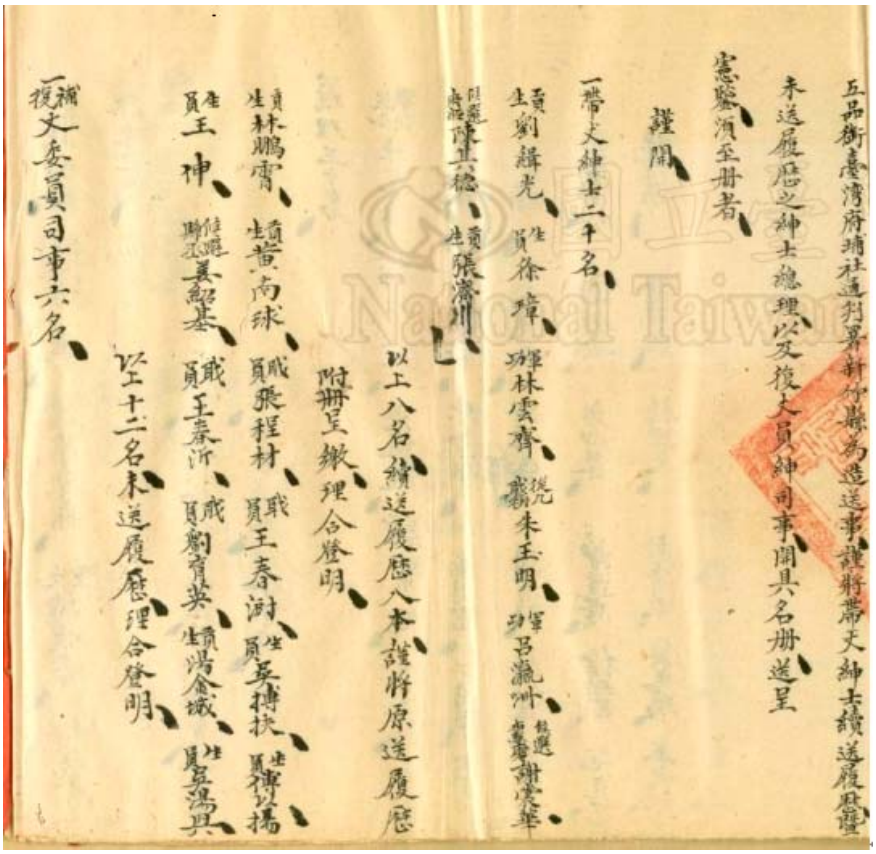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淡新檔案*。台北：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

附錄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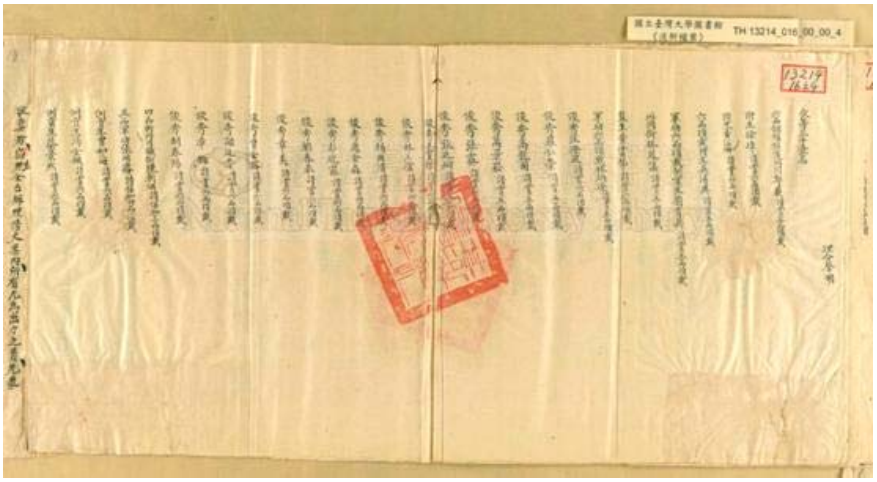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淡新檔案*。台北：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

附錄三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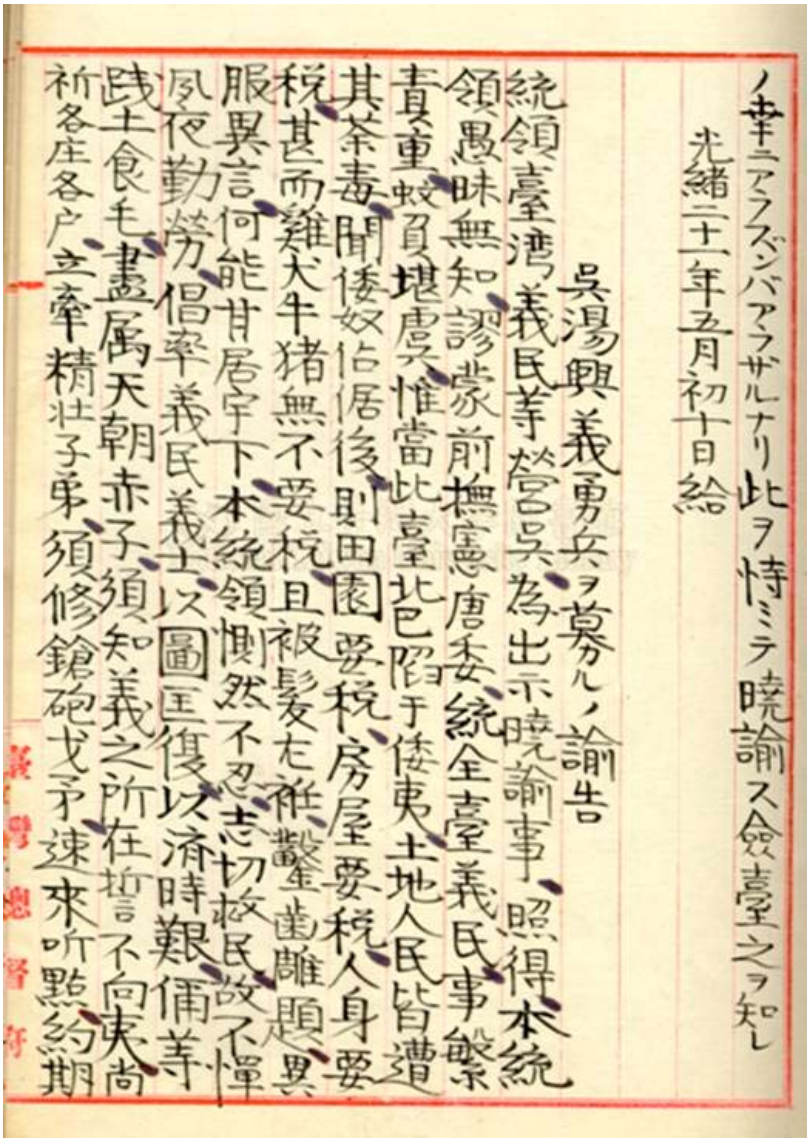

ノ幸ニアラズンバアラザルナリ此ヲ恃ミテ暁諭ス爾臺之ヲ知レ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初十日給

吳湯興義勇兵ヲ募ルノ諭告

統領臺湾義民等營吳為出示暁諭事照得本統領愚昧無知謬蒙前撫憲唐委統全臺義民事繁責重蚊負堪虞惟當此臺北已陷于倭夷土地人民皆遭其荼毒聞倭奴佔居後則田園要稅房屋要稅人身要稅甚而雞犬牛猪無不要稅且被髮左衽鑿歯雕題異服異言何能甘居宇下本統領惻然不忍志切救民故不憚風夜勤勞倡率義民義士以圖匡復以済時艱爾等踐土食毛盡屬天朝赤子須知義之所在指不向吳尚祈各庄各戶立牽精壯子弟須修鎗砲戈矛速來听點約期

義勇總督府

資料來源：*淡新檔案*。台北：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

附錄三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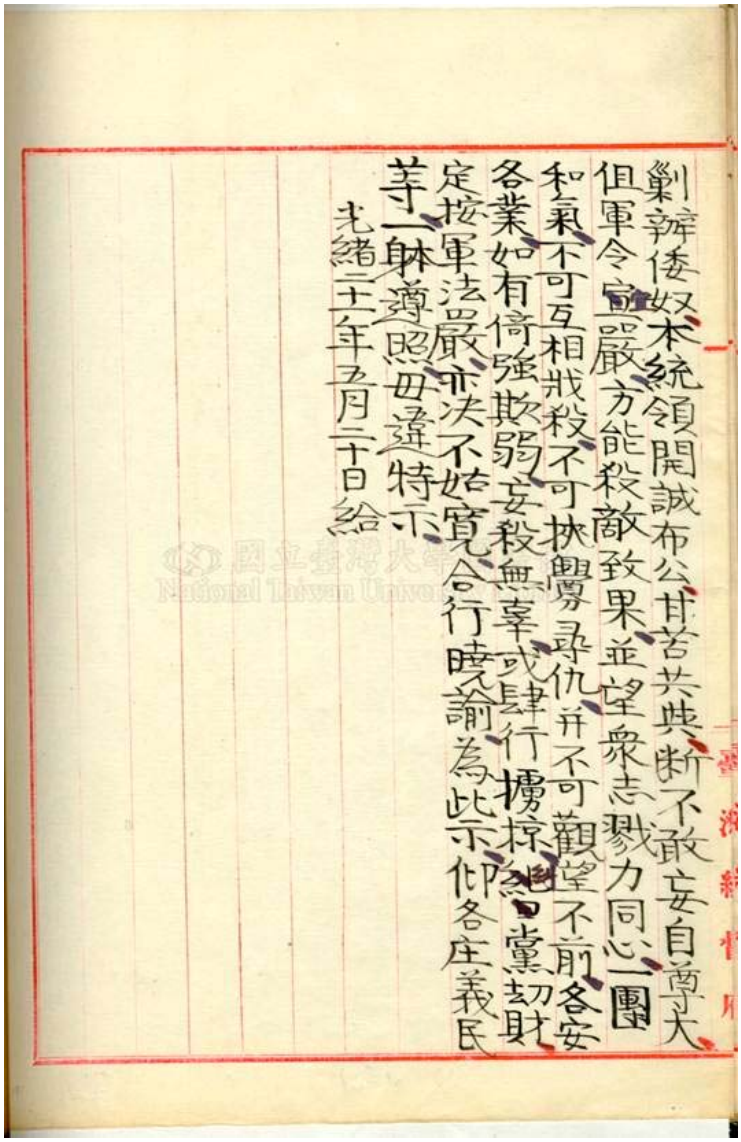

剿辦倭奴本統領開誠布公甘苦共典斷不敢妄自尊大
但軍令宣嚴方能殺敵致果並望衆志戮力同心一團
和氣不可互相戕殺不可挾釁尋仇并不可觀望不前各安
各業如有倚強欺弱妄殺無辜或肆行擄掠絕黨劫財
定按軍法嚴亦決不姑寬合行曉諭為此示仰各庄義民
等一躰遵照毋違特示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二十日給

資料來源：*淡新檔案*。台北：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

The Construction of Historical Standpoint of Yi-Ming: A Case Study of the Chief Commanders of Yi-Ming -- Ciou, Fung-Zia and Wu, Tang-Sin During the "Yi-Wei War" in 1895

Hsueh Yun-Feng

Abstract

When Japan took over Taiwan in 1895 ,a lot of Taiwanese defended their home in a body of "Yi- Ming" (義民 righteous people) -a collective civil armed corps . This war was called "Yi-Wei War" (乙未戰爭) which was the biggest scale war that ever occurred at Taiwan territory within the memory of men.

Generally, there were two kinds historical standpoints about the Yi-Wei war, one was the viewpoint from the Great China, the other was that from Taiwan. With one consent, the two viewpoints always discussed the war from the beginning of war between the Chin-Japan occurred in 1894 called "Zia-Wu War" (甲午戰爭). What the difference was that the former always narrated the story based on the viewpoint of Great China nationalism, the latter attempted to establish the viewpoint of Taiwan nationalism.

Undoubtedly, the two discourses seriously ignored the self-

determination of Taiwanese for example the emergency of the Republic of Taiwan, and the ethnical diversities in Taiwan for example the Hakka.

The discussions in this article is based on the viewpoint of grassroots and referred to the analytic framework of Fernand Braudel, which we named it the historical standpoint of Yi-Ming. That is, only if should we realize the whys and wherefores of the "Yi-Ming" (righteous people) arose since 1721, we could not touch the truth of the "Yi-Wei War" (乙未戰爭).

Keywords: the Republic of Taiwan, Yi-Wei War (乙未戰爭), the Hakka (客家族群), Yi-Ming (義民，righteous people), the Historical standpoint of Yi-Ming (義民史觀)